

7月3日 常年期第十四主日（丙年）

路 10:1-12, 17-20

那時候，主另外選定了七十二人，派遣他們兩個兩個，在他前面，到他自己將要去的各城各地去。

耶穌對他們說：「莊稼多，而工人少，所以，你們應當求莊稼的主人，派遣工人來，收割他的莊稼。你們去吧！看，我派遣你們猶如羔羊，往狼群中。你們不要帶錢囊，不要帶口袋，也不要帶鞋；路上也不要向人請安。

「不論進入那一家，先說：願這一家平安！那裡如有和平之子，你們的和平就要停留在他身上；否則，仍歸於你們。你們要住在那一家，吃喝他們所供給的，因為工人自當有他的工資。你們不可從這一家，挪到那一家。不論進入那座城，人如果接納你們，給你們擺上什麼，你們就吃什麼。要醫治城中的病人，並給他們說：天主的國，已經臨近你們了。

「不論進入那座城，人如果不接納你們，你們就出來，到街市上，說：連你們城中，粘在我們腳上的塵土，我們也要當你們面前拍掉；但是，你們當知道：天主的國，已經臨近了。我告訴你們：在那一日，索多瑪所受的懲罰，要比這座城容易忍受。」

那七十二人，歡喜地歸來，說：「主！因著你的名號，連惡魔都屈服於我們。」

耶穌向他們說：「我看見撒旦，如同閃電一樣，自天跌下。看，我已經授予你們權柄，使你們踐踏蛇蠍，並能制伏仇敵的一切勢力；沒有什麼能傷害你們。但是，你們不要因為魔鬼屈服於你們，而喜歡，你們應當喜歡的，乃是因為你們的名字，已經登記在天上了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當門徒完成任務，他們興奮地向耶穌報告：「主！因著你的名號，連惡魔都屈服於我們。」耶穌並沒有為此雀躍，反而清楚地告訴他們，能使邪魔屈服的，並不是他們的能力，而是祂所授予的權柄。「我看見撒旦，如同閃電一樣，自天跌下。」這是針對驕傲者的一個警告。耶穌提醒門徒：你們已嚐過勝利的滋味，但要戒避驕傲。驕傲是罪惡之源，人一旦沉迷成就的滿足，很容易墮入以自我為中心的陷阱，若不醒寤就會誤入歧途，耶穌提醒門徒切不可在傳福音的事上失去重心。這對我們是何等重要的提醒——一切的侍奉、服務，不是要贏得別人的讚賞、稱譽，而是要歸光榮於天主。因此，謙卑正是成為福傳者不可或缺的條件。

人的本性是想要得到別人的認同、重視和抬舉，特別在信仰團體中的參與，重視自己在人心目中的地位和評價。所以在讀經二，聖保祿宗徒和我們分享他的經驗：「我只以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來誇耀」，他親身體驗到，耶穌基督的十字架才是拯救的記號。罪帶給人苦難，人是無法靠遵守法律和善行得救，唯有藉著耶穌基督的救贖，人才能獲得真正的自由。保祿承認自己是個罪人，是罪人中的罪魁，但他已經完全和耶穌基督緊密地結合，與主同死同復活。所以，他只誇耀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因為他深深體會到

「在基督內的自由」，這份自由使他不靠他人的讚美來獲得肯定，而是堅信和天主建立密切的關係更加重要。

實踐

能夠成為基督徒，絕不是我們的努力，而是由於天主的揀選和恩寵。確信我們每日所思、所行，都是靠聖神的引導。求主幫助我們活出天主子女的名份，每天與主同釘十字架，順從聖神，活出愛主愛人的生命，更重要的是，讓人在我們身上，只看見耶穌基督。

是日金句

「至於我，我只以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來誇耀」（迦 6:14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rafjFxgCZw8>